## 服装定作加工合同

甲方	(定作人):
法定付	代表人:
住所:	
联系申	<b>电话:</b>
统一社	社会信用代码:
乙方	(承揽人):
法定付	代表人:
住所:	
联系申	<b>且话:</b>
统一社	上会信用代码:
经甲乙	乙双方友好协商,乙方向甲方承接服装加工业务,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
原则进行台	合作,具体事项协商如下。
1. 加	工项目
□裁剪	9,□工序缝制,□品检,□修线,□锁眼,□整烫,□包装
款号产	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
加工数	女量:。
加工勢	费(含运费、针线费):元,大写:。
合计丿	<b>、</b> 民币:元,大写:。
2. Z	方对甲方发出的物料应进行验收,验收核对后需在甲方《发货单》上
签字认可,	若因乙方浪费造成物料损耗,乙方必须赔偿一切损失。
3. Z	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的生产工艺要求,参照甲方签名确认的正确样衣
进行生产。	
4. 在:	生产大货前,乙方必须制作件产前样,送甲方生产管理或业务跟
单员确认后	<b>后方可生产大货。</b>
5. Z	方在生产大货时甲方不定时安排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品质检查,并写出

有效书面检查报告告知乙方纠正,如不纠正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;该人员只负责质量检查和生产进度汇报,不代表甲方与乙方达成的其它协议。

- 6.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产品转发其他加工厂生产加工,若出现类似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,乙方要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- 7. 甲方收到乙方加工的产品后,要安排检验人员进行检验,如发现质量不符合甲方要求,甲方有权通知乙方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重查和返工。如乙方没按时按要求进行返工,甲方将有权自行安排人员进行重查和返工,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,然后在加工费中扣除。
- 9. 付款方式: 在无其它特殊情况下,甲方在乙方交货\_\_\_\_\_天内付清相应的加工费。
- 10.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的,向\_\_\_\_人民法院起诉。
- 11. 本协议书一式两份,经甲乙双方签字(盖章)后生效,由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;如有签补充协议书与本协议书同具法律效力。

甲方(签章)	:		乙方(签章)	:	
法定代表人:			法定代表人:		
委托代理人:			委托代理人:		
年	月_	日	年	月_	<u> </u>